

证券代码：300726

证券简称：宏达电子

公告编号：2024-008

株洲宏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11839845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宏达电子	股票代码	30072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曾垒	郑雁翔	
办公地址	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渌江路 2 号		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渌江路 2 号
传真	0731-22397170	0731-22397170	
电话	0731-22397170	0731-22397170	
电子信箱	leonzenglei@foxmail.com	zhengyx1208@foxmail.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

宏达电子是一家以高可靠电子元器件和电路模块为核心进行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拥有 30 年的电子元件研发生产经验、十多条国内先进的电子元器件和电路模块生产线、完善的质量检测体系和完整的检验

试验技术，拥有多项电子元器件和电路模块的核心技术与专利，其中高能钽混合电容器、高分子钽电容器等产品在国内属于领先地位，公司是国内高可靠钽电容器生产领域的龙头企业。

公司业务涵盖钽电容器、多层瓷介电容器、单层瓷介电容器、薄膜电容器、高分子片式铝电容器、超级电容器、电感器、磁珠、变压器、电阻、微波器件组件、环形器与隔离器、电源模块、I/F 转换器、电源管理芯片、LTCC 滤波器、嵌入式计算机板卡、陶瓷薄膜电路、温度传感器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商业模式为“产品+解决方案”，即公司除了销售标准化产品，也为客户提供定制化产品及整体电子元器件和微电路模块的配套方案，致力于打造拥有核心技术和重要影响力的高可靠电子元器件集团公司。

公司客户覆盖车辆、飞行器、船舶、雷达、电子等系统工程和装备上。近年来，公司在巩固高可靠产品业务的同时，积极进行民品业务的开拓，民品销售收入持续上涨。报告期内的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1）供应商评选

公司采购部根据技术部制定的材料规范，通过各种渠道收集公司所需关键和重要材料供应商的相关资质证明材料，经分析后，选定质量可靠、信誉好的生产厂作为候选供方。采购部要求候选供方提供少量样品、初步报价及有关质量证明资料，必要时通过公司技术负责人与供方技术负责人进行技术沟通交流确定。事业部、技术部组织对样品进行工艺摸底试验。材料经摸底试验合格后，质量部组织各部门对供方进行评价，出具《供方评价表》经批准后，列入《合格供方名单》。

对于进入《合格供方名单》的供应商，质量部定期组织相关人员对供方进行二方审查，了解供方的企业管理、技术力量、工艺设备、质量管理、计量等级、生产现场、产品质量、企业信誉、销售服务、包装运输、供货能力等情况。

（2）采购执行

公司制定了《采购控制程序》，对采购过程进行了有效控制，确保选用的材料符合有关的技术文件、生产设备的规定，满足产品相关的质量要求。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以销售订单或高可靠科研项目形式接入生产任务，根据客户往年的订单数量或重点型号产品趋势制定季度或年度生产计划，并发放到各条生产线作为参考。根据上月订单情况由销售内勤部门制定每月预发货计划并发放到生产线，由各生产线的生产主管根据月预发货计划制定当月的生产计划（周计划或日计划）并安排具体的生产任务。执行过程中采取流程式生产作业，在流程的各个关键点设置质量控制点，保证产品按照订单要求按期交付给客户，并且确保产品的可靠性和质量稳定性。

公司通过了高可靠质量体系认证、IATF 16949 汽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AS9100D 航空航天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等，在整个生产过程中采用优化设计和先进的质量管理技术，制定质量控制流程，如原材料入厂检验、设备和仪器仪表定期计量校验、生产环境的检测和控制、关键控制点的质控、产品按照高可靠质量标准要求进行质量一致性检验等对全过程进行质量监控和管理；从投产到出货使每一个工序过程处于受控状态，以确保整个质量的稳定性和可靠性。

3、销售模式

（1）直销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通过直销模式销售给高可靠领域客户。目前，公司销售区域已覆盖全国大多数省市，同时，公司每个年度积极参与国内的特种电子元器件展览会，以提高产品知名度。

装备生产前期的用户设计方案确定阶段至关重要，是顺利实现向高可靠领域用户销售产品的关键，公司需要反复与用户就方案设计需求进行沟通交流，并提供合适的产品，符合用户要求后才能最终被编入其装备设计图纸选用的供应商目录。因此，公司销售部门与生产研发部门合作紧密，一方面可以更好的针对客户需求进行相应产品销售，另一方面可以及时向公司反馈客户及市场的改进要求与研发需求，帮助公司掌握市场需求与动向。

为了提高公司销售团队实力，公司对销售人员进行了专业知识培训。同时公司通过市场调研，确定销售重大方向，销售人员需要制定详细的行动方案，并定期汇报落实情况，公司对落实情况进行评估并相应进行指导。

（2）经销模式

公司部分民用产品采用经销的销售模式。民用产品在通过经销模式销售给下游客户时，由于经销商能够销售不同类型、不同品牌的电子元器件产品，从而能满足民品客户供货量大、产品齐全和价格较低的要求。

4、研发模式

研发方面，公司以客户需求为牵引，密切关注国内外行业、竞争对手发展情况，不断引进行业内高端核心人才实现新产品的自主开发，在涉及基础及材料领域与高校和科研院所合作，进行联合开发。

公司目前研发项目的设立主要包括以下几类：

(1) 公司根据市场反馈和对海外同行业厂商跟踪信息收集，了解市场客户需求和行业动态，并据此制定研发项目，开发新产品。

(2) 公司申请或接受政府部门或者高可靠单位的研发项目，该类项目由相关部门拨款。

公司根据质量体系标准中关于研究开发控制的要求，制定并严格执行《设计和开发控制程序》对研发的各个环节进行严格控制，从而确保将技术创新转化为技术成果。

(三) 公司业绩驱动因素

2023 年国内经济环境回暖，但公司所处行业的中下游需求尚未完全修复，客户项目进度变化、对成本控制要求提升等原因也对公司营收规模造成了一定影响，公司依然面临了经营环境上的挑战，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0,620.7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0.94%；实现利润总额 59,958.9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5.24%。尽管外部环境面临着多重不确定性，但公司经营团队始终贯彻公司各项经营策略，不断开发新的下游客户需求，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实现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四) 研发情况

2023 年，公司募投项目之一的成都研发中心完成建设并开始投入使用，目前公司在成都建设的产业园区共建成了 11 栋产研一体厂房，已入驻了几家主要从事计算机嵌入式板卡、射频微波芯片、组件等新一代电子信息技术产品的研制和生产的子公司，研发中心的投入使用，更有利于增强公司在成都地区的研发和技术实力，提升产品开发和设计能力。在 2023 年度，公司共开展了 26 项科研项目，其中政府及合作项目 20 项，自筹项目 6 项，其中大容量 NOR FLASH、低压并行大容量 NOR FLASH、电源管理芯片、单路及双路缓冲器、600V 抗辐照 MOSFET、隔离变压器、同步整流降压芯片、过压过流保护芯片等项目通过了产品定型和项目验收，推出了国内高精尖的集成电路、分立器件、变压器。截止 2023 年 12 月底，累计获得专利共 356 项，其中发明专利 50 项、实用新型专利 305 项、外观专利 1 项，获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44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3 项。

(五) 公司产品地位

钽电容器是公司发展最早的业务，公司在传统的金属封装钽电容基础上不断拓展，陆续推出高能混合钽电容器和高分子钽电容器等新一代的钽电容器，并率先开拓出该品类市场及实现大规模量产能力，是国内高可靠电子元器件细分领域的龙头企业之一；公司开发的非钽电容业务以立足于解决所涉及领域电子元器件及微电路模块国产化替代难题，为用户提供高可靠高性能电子元器件、微电路模块及集成解决方案，产品均为技术国内首创或国内领先，有的则是完全替代进口。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总资产	5,765,390,319.42	5,756,226,481.38	0.16%	4,907,931,960.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771,479,811.49	4,453,583,660.46	7.14%	3,862,443,882.16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	1,706,207,368.44	2,158,180,318.78	-20.94%	2,000,350,142.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1,740,213.15	851,710,162.88	-44.61%	816,067,640.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379,675,650.90	754,524,914.48	-49.68%	731,703,635.99

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5,555,939.45	510,131,266.80	18.71%	525,502,277.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454	2.0681	-44.62%	2.039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454	2.0681	-44.62%	2.03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9%	20.60%	-10.31%	32.93%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86,719,123.14	442,893,276.36	408,138,020.82	468,456,948.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4,916,789.65	137,480,408.75	103,341,815.10	86,001,199.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1,795,452.00	135,017,874.99	70,074,240.07	52,788,083.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78,134.80	102,161,940.64	-14,296,507.30	485,112,371.3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87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54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曾琛	境内自然人	34.19%	140,800,000.00	105,600,000.00	不适用	0.00			
钟若农	境内自然人	29.72%	122,401,896.00	91,801,422.00	不适用	0.00			
曾继疆	境内自然人	5.05%	20,798,104.00	0	不适用	0.00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0.98%	4,021,486.00	0	不适用	0.00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其他	0.83%	3,436,654.00	0	不适用	0.00			
国家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3%	3,404,555.00	0	不适用	0.00			
天津宏湘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5%	3,094,300.00	0	不适用	0.00			

有限合伙)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二组合	其他	0.62%	2,553,060.00	0	不适用	0.00
株洲宏明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8%	2,373,999.00	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3%	2,178,111.00	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钟若农和曾继疆为夫妻关系，曾琛为其二人之女，三人为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二组合	新增	0	0.00%	0	0.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深	退出	0	0.00%	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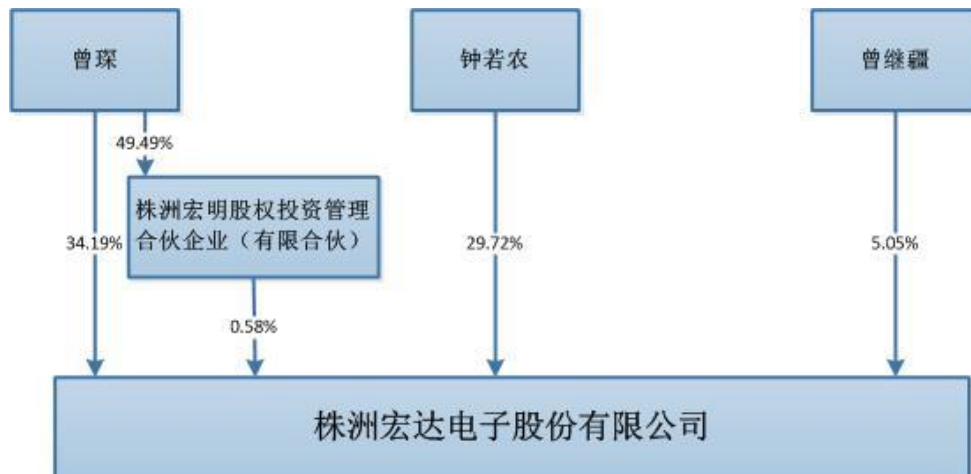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